

##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浙江传媒学院及杭州浙广传媒有限公司

### 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共享影视业务资源，吸引传媒行业优秀人才，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江传媒学院及杭州浙广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广传媒”）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就推动各方发展的校企合作等事宜达成初步意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15年11月9日召开的六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协议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协议风险提示

1. 本协议是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协议，具体合作事宜由各方在具体合作合同中进一步明确。因此，本协议的付诸实施及其后续合同的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律、市场和双方履约能力等方面。

2. 本协议签订后涉及的各后续事宜，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 1. 浙江传媒学院

浙江传媒学院是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是目前全国培养广播影视及其他传媒专门人才的主要基地之一。

##### 2. 杭州浙广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杭州浙广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学源街998号演播楼19层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沈兵虎

注册资金：1000 万元

营业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展、动漫、演艺活动、文化产业的咨询、策划与推广，设备租赁，庆典公关礼仪服务，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及成年人的非证书计算机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 三、协议主要内容

#### （一）合作方案

**1、组建合资公司：**作为合作基础，公司与浙江传媒学院同意将浙江传媒学院的全资子公司浙广传媒重组成为双方合资公司。

公司应与浙江传媒学院就浙广传媒股权转让事宜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其中，公司意向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取得浙广传媒80%股份，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浙广传媒80%股权，浙江传媒学院将持有浙广传媒20%股权。

**2、设立创业基金，鼓励学生创业：**公司拟发起设立校园创业基金，与浙江传媒学院旗下的创业园区合作，鼓励浙江传媒学院的在校大学生创业，由创业基金提供资金支持，由创业园区提供场地支持。对于发展成熟的影视传媒企业，可由公司以适当方式进行投资和/或收购。

**3、举办大学生真人秀节目：**公司和浙江传媒学院拟与国内知名电视台共同合作大学生真人秀节目。具体合作案由公司、浙江传媒学院及合作电视台另行商定。

**4、产学研结合：**公司和浙江传媒学院拟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提升浙江传媒学院学生就业创业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为浙江传媒学院学生实习、实践活动提供便利。

**5、设立互联网学院：**浙江传媒学院有意向就成立互联网学院事宜优先与公司合作。

#### （二）协议的生效与期限

1、本协议自满足下列全部前提条件之日起生效：

(1) 本协议各方就本协议履行完成内部审核流程，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审批流程、股东会/股东大会审批流程等；

(2) 本协议经协议各方签署并盖章。

2、本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 四、协议履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的协议是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为双方后续推进校企合作奠定了基础。本次合作事项尚处于意向阶段，在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签订最终交易文件前，本次协议的各方不会实施实质性行为，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 五、协议的审批

本协议已经公司于2015年11月9日召开的六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双方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 备查文件：公司与浙江传媒学院及杭州浙广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六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1月9日